# 語意與語用的互動

### 李 櫻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本文旨在闡述語意和語用之間的模糊界線與互動關係,並探討語用推論在語意變遷過程中所扮演的關鍵角色。研究主要以 Levinson (1995, 2000)所提出的「Neo-Gricean 隱涵理論」和 Traugott 主張的「語意變遷的導引推論理論」為基礎,指出許多當代語料中的多義現象,唯有應用語用推論的過程,才能得到最合理的解釋。換言之,新語意的產生,往往是起源於在特定語境中被導引出的語用推論,也就是特殊會話隱涵(particularized conversation implicature)或話語表徵意義(utterance token meaning);隨後由於經常使用的結果而發展為普遍會話隱涵(generalize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或話語類型意義(utterance type meaning),再經由高頻率使用而制約化(conventionalized)成為新的語意(或標碼意義 coded meaning)。台灣閩南語副詞「閣」和「並」的多義現象即展現了此種語用推論制約化的路徑和軌跡,而這種典型的語意變遷過程往往也反應出語意變遷逐漸趨向主觀化的的趨勢。

關鍵詞:語用推論、會話隱涵、一詞多義、台灣閩南語、語法化、語意變遷

### 1. 緒論

語言是人類表情達意的主要工具,因此「意義」的議題一直是語言研究中極為重要的一個面向。

近代語言學理論對意義的處理方式和態度各不相同,但一般大致認為意義可以分為兩種,也就是句子意義(sentence-meaning)和話語意義(utterance-meaning)(Levinson 1995)。前者是句子中各個組成成分的意義以及其句型結構意義的總和,而後者則是話語說出時在該特定語境中所傳達的涵義。句子意義是固定的、制約的,不因說者、聽者等語境的變遷而改變,乃屬於語言結構的一部份;而話語意義則是隨機的、變異的,是依據話語與語境的互動而推得的,並非專屬語言結構的範疇。典型的例子如「我好冷」,句子意義是說話者覺得很冷,但其話語意義卻可能因聽者與說者的關係、說話場合等種種因素的不同而分別表示希望別人關門窗、關冷氣、跟他換座位,甚至只是撒嬌、抱怨、

需要別人關心等不同的涵義。

句子意義和話語意義的不同,正是語意學與語用學的分界基礎,其間的區隔一般常認為是涇渭分明的。然而語用學者Grice (1989[1975]:39) 在提出會話隱涵理論(Gricean theory of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時即曾表示,會話隱涵不無制約化(conventionalized)的可能 <sup>1</sup>。近年來在語意變遷、語法化、詞彙多義等方面的研究也指出,語意與語用現象其實是糾葛不清、界線不明的;語意結構並非靜止的,而是浮動、時有變化的,而語用因素正是促使語意改變的重要關鍵。研究語法化和語意變遷多年的學者Traugott(1999:93)即認為,「若是沒有語用推論及隱涵意義在交談與寫作流程中扮演著核心的角色,那麼就不會有甚麼讓語言學者覺得有趣的語意變遷」<sup>2</sup>。

本文將以 Levinson(1995,2000)的 Neo-Gricean 語用理論和 Traugott(1999)的語意變遷理論為基礎,闡述語用與語意之間的互動關係,以及語用推論在語意變遷過程中所扮演的關鍵角色,並指出語用面向的切入對當代的詞彙多義現象可能得到合理解釋。

## 2. 語意與語用的模糊界線

根據 Grice(1989[1975])的會話隱涵理論,語句的會話隱涵是經由交談合作原則(the Cooperative Principle)和語境的交互運作而推衍計算(calculated)得來。然而,是否所有的會話隱涵都必須經過如此的推衍計算過程而得,一直是語用學界長期探討的議題。主要的問題在於,人類語言中常有部分用語的涵義由於經常使用的結果,似乎已不再需要經由語用推算的過程即可得知;然而這些涵義卻又尚未達到真正固定、俗成的階段,因此在某些情况下又是可以改變或消去的(defeasible),所以嚴格說來並非真正屬於語意結構的範疇。Morgan(1978)就提出「短路隱涵」(short-circuited implicature)的說法來解釋這些常用語詞的意義,認為這些用法乃是介於自然意義(natural meaning,即會話隱涵)和制約意義(conventional meaning,即句子意義)之間,是一種「可以推算,但無須真正經由推算」(calculable but not calculated)的意義。他以 Can you pass the salt?一句為例,指出其間接請託的用法由於經常使用的結果,已有逐漸制約化的現象,不須真正推算即可得其涵義;但其句子意義卻仍是疑問句。換言之,此句的請託涵義仍有可能推衍而來,所以是介於語用隱涵和語意之間的「短路隱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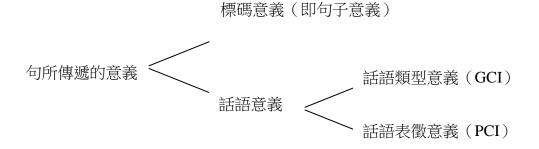
170

<sup>&</sup>lt;sup>1</sup> Grice 的原文是"it may not be impossible for what starts life, so to speak, as a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 to become conventionalized."

<sup>&</sup>lt;sup>2</sup> Traugott 的原文是"In my view there would be no semantic change of interest to linguists if it were not for the central role of pragmatic inferencing and implied meaning that goes on in the flow of speech (and writing)."

Levinson(1995,2000)則指出傳統研究對意義的二分法顯有不足,認為語言的意義應該包含三個層面,除了屬於語意層面的標碼意義(coded meaning,即句子意義)之外,還必須將話語意義再分為二類,也就是話語類型意義(utterance-type meaning)與話語表徵意義(utterance-token meaning)。Levinson 所謂的話語表徵意義即相當於 Grice(1975)的特殊會話隱涵(particularize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 PCI),是經由合作原則和語境的互動推算所得;但是話語類型意義則非依據個別語境去推論說話者的意涵,而是我們根據對語言使用常模的期待所產生的解讀,也就是所謂「抵輔推論(default inference)」。這種語用常模並非語言結構的制約(convention of language),而是語言使用的制約(convention of use),是經由不斷的、高頻率的重複使用所形成的共識。一般而言,這些語用互動過程中對常模的期待所產生的推論意義常包括言語行為、預設、對話中的先行語句(pre-sequence)、優先組織(preference organization),以及 Grice(1989[1975])和 Levinson(1983,1995)的普遍會話隱涵(generalize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 GCI)等。Levinson 對意義的三分法,可以下列(表一)表示:

### (表一):Levinson (1995)的意義三分法



Levinson 認為在語言的三層意義中,話語類型意義乃是介於語意層面和話語表徵 意義之間的中介層次,在語言互動的過程中常會因為經常反覆使用而制約化,更進一步 詞彙化、語法化,因此正是會話隱涵由語用範疇進入語意範疇最重要的環節。

# 3. Levinson (1995, 2000) 的 Neo-Gricean 語用理論

針對會話隱涵如何推論,Grice (1989[1975] )在他的合作原則中提出了「質」、「量」、「關聯」、「方式」(Quality、Quantity、Relevance、Manner)四大信條。他認為是這四大信條與交談語境的交互運作,才得出說者的隱涵意義。Grice 之後的語用學者又針對這些信條的內容和性質,提出種種修正。Horn (1984)認為除了「質」之外,只須「量」(Q)與「關聯」(R)兩個原則。Levinson (1995:97)則針對他所提出的

話語類型意義和話語表徵意義究竟是如何推衍,提出了三個推論的原則:

Q: 'What is not said is not the case' (沒有明說的即非為事實)

I<sup>3</sup>: 'What is simply described is stereotypically and specifically exemplified' (簡約的描述即代表制式的、特殊的示例)

- (a) Unmarked expressions warrant rich interpretations to the stereotype; (無標的用語常會有制式的豐富詮釋)
- (b) Minimal forms warrant maximal interpretations. (最簡約的形式常會有最強的詮釋)

M:'Marked descriptions warn "marked situation"" (有標的描述預告「有標的情況」)

Q(Quantity)原則即相當於 Grice 的合作原則中「量的原則」(maxim of quantity), 適用範圍為牽涉語意強度階層不同的語詞,例如 some 與 all、warm 與 hot 等。Q 原則 所產生的典型推論是,說話者若選用語意較弱的 some 而不用較強的 all,如 Some of the students came. ,則其所要表達的便是 Not all of the students came. 。而 I (Informative) 原 則基本上是使意義有更為豐富詮釋的原則,其運作反向和 Q 正好相反,而且適用的對 象不是語意強度不同的語詞,而是語詞形式繁簡不同的語詞。說話者若選用簡約的形 式,即表示他所要表達的是一般常見的、制式化的豐富意涵。例如單純連詞 and 的選用, 便常經由 I 原則的運作而意味著前後語句之間有先後順序(即'and then')、因果關係(即 'and therefore') 等語意關聯。又如單純的顏色的用語 red、white 等的選用,如 The table cloth is red.或是 He is wearing a white shirt.,即意味著是說話者只的是全紅或全白,而非 部分紅色或部分白色(即參雜有其他顏色)。換言之,說話者不必將精密的語意成分一 一詳述,聽的人即可意會。反之,如果說話者選用了較長、較為繁複的語詞表達時,聽 的人依據 M (Manner) 原則的運作,即可推論其所描述的是較不尋常的情況。例如說 話者如果不選用一般簡單的句子 She moved the car.,而是選用了較為繁複的用語 She made the car move.,則聽的人常會解讀為「他以某種不尋常的方式使車子移動(例如推 動車子)」,而不是以正常狀況將車子開動。

Levinson 所提出的 Q、I、M 原則及其運作,即是 Neo-Gricean 語用理論的核心。他

172

<sup>&</sup>lt;sup>3</sup> Levinson (1995)用 Q1 與 Q2 代表此處的 Q 與 I 原則,但我們則採用 Levinson (1987, 2000) Q 與 I 的用法。

指出 Grice 的會話隱涵理論中未曾注意到的一面,也就是普遍會話隱涵(GCI)在實際語言溝通互動過程中所佔的重要地位,同時也較 Grice 的合作原則更能詳盡解釋 GCI 的的推論過程。更重要的是,他能合理解釋語言實際使用中說話者何以常能「說得少卻意指得多」(say little and mean much),也就是僅以簡略的語句形式就能表達詳盡的意涵,主要是透過這種 GCI 的推論過程,訴諸語言使用者對語用常模的期待所產生的詮釋,以有效達到溝通的目的。

Levinson 更進一步指出,這種「言簡意繁」的推論運作,其實並非言語溝通所獨有;諸如一般人對素描等畫作的了解,也同樣是以簡單的線條勾勒,再由觀賞者依據他們對典型事物常模的認知與期待,進行類似的解讀。而就人類語言結構的層面而言,這種推論的運作提高了人類語言結構的效能,使我們得以用相對極少量的詞彙,來表達遠超過任何語言中詞彙數量的繁複意義。試想:若是我們所有想要傳達的每一個訊息都需要依賴語意符號精確而清楚地標示,則詞彙的數量勢必會龐大到難以想像的地步,甚至遠超出人類學習語言的能力所能負荷。此外,這種「言簡意繁」的語用常模,也可能是因應口語對會互動的快速進程而形成的,因為交談過程中交談者之間的話輪轉換極為快速,說話者常須在瞬間將思緒轉為話語;但人類思緒的流動往往較語音的組合來得快速,若是要將所有細節一一地精確詳述,勢將影響話輪轉換的流暢,影響溝通的效能。因此,Levinson的語用隱涵理論,在語言的認知和社會互動層面上,提供了一個合理解釋的解釋基礎。

# 4. 語用推論與語意變遷

Traugott(1999)依據 Levinson 的 Neo-Gricean 語用理論,提出了「導引推論的語意變遷理論」,即 IITSC(the Invited Inferencing Theory of Semantic Changes)。以往以認知語言理論為基礎的語意變遷研究(如 Sweetser 1990,Blank 1997,Geeracrts 1997)多強調隱喻(metaphor)及類比(analogy)過程在語意變遷中的重要性,但 Traugott 則認為語意變遷的關鍵動因乃是在於言談和寫作過程中所牽涉的關聯性(associative)、換喻性(metonymic)、指示性(indexical)意義(Traugott 1991,Hopper & Traugott 1993)。這些意義的產生原本就屬於語用推論的性質,並不是語意層次的意義。但歷經長時間的反覆使用,就演變為語意的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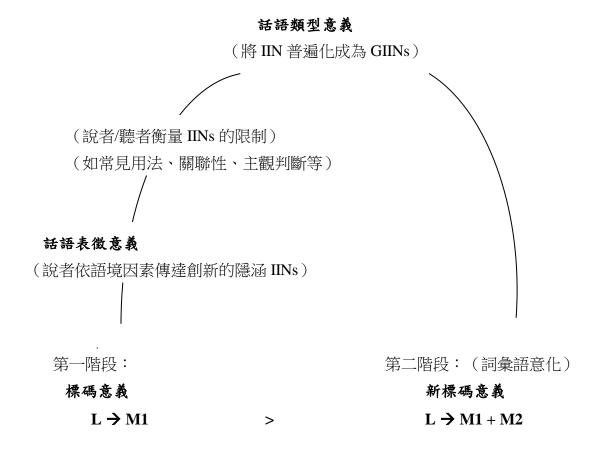
Traugott 指出,Levinson(1995)對意義的三層劃分,正好顯示了語意歷史變遷的三個階段:新語意的出現,常是由個別語境中產生某種話語表徵意義(utterance-token-meaning)開始,經過長期使用後漸漸普遍化而成為話語類型意義(utterance-type-meaning),之後再制約化轉為語意層面的標碼意義(coded meaning)。

她將初期的話語表徵意義稱為 IINs,即引導的推論(Invited Inferences),是由語境因素而聯想得來的;第二階段的話語類型意義為 GIINs (Generalized Invited Inferences),雖然已經過反覆使用而形成語用類型,但卻仍未完全制約化(conventionalized),仍屬於可取消的(defeasible)語用隱涵。到了第三階段轉為標碼意義後,則不再具有語用隱涵的變異性,而成為固定、制約的語意性質。

針對 Levinson 的  $Q \cdot I \cdot M$  三個原則,Traugott 以 Horn(1984)提出的 R 原則代替 I 原則,但內容大致相同。她更進一步指出,Q 原則基本上會使語意更趨保守,唯有 I 與 M 原則的運作才會導引出更豐富的詮釋,也才可能導致語意的變遷。而當新的語意形成,但舊的語意用法仍同時使用,則新舊語意並存的結果即形成多義(polysemy)的 現象。

Traugott(1999:96)以下列(圖一)說明在她所主張的導引推論的語意變遷理論(IITSC)中,語用推論在語意遷過程裡面所佔有的重要地位:

#### 圖一: Traugott (1999) IITSC 理論中的語意變遷過程



Traugott 指出,傳統對語意變遷的研究,往往僅止於對某個語詞(L)由一個階段的語意(M1)演變為下一個階段的語意(M1+M2)的描述。但是她認為真正值得深入探究的,其實是由語意如何由第一階段演變到第二階段的過程。而她在(圖一)中所顯示的,正是交談/寫作過程中說者的話語表徵意義如何經由話語表徵意義,再轉為詞彙語意的「語意化」(semanticization)過程。

Traugott(1999)所主張的導引推論的語意變遷理論(IITSC),基本上是一個以說話者為中心的語意變遷理論,特別強調說話者在交談或寫作過程中所扮演的核心角色。她認為語意變遷的啟動,是因為說話者為了要把自己想表達的意涵(speaker-intended meaning)傳遞給聽者或讀者,因此就透過對用語的選擇,以便在語境的互動中引導對方成功地推論出他的會話隱涵;而在聽者這一方,則是依據語言社會所共同認定的常模去推衍。換言之,啟動創新的會話隱涵,而後並帶動新語意出現的的關鍵,是在說者而非聽者:當說者有新的意涵要表達時,他可以嘗試以創新的方式透過會話隱涵傳遞給對方;如果對方成功地解讀了他的訊息,而且也進一步試圖以同樣的方式傳遞隱涵訊息和別人交談,則這個創新的語言使用方式就可能逐漸普遍化,成為社會中的語用常模,繼而帶動語意變遷。

整體而言,Traugott (1999)的語意變遷理論以說話者在溝通過程中的角色為核心,並以說話者所要傳遞的語用隱涵逐漸普遍化、進而俗成化的過程,來解釋新語意的開始、發展與成形。這樣的理論,一方面可以合理解釋語意變遷和語法化的方向,另一方面也可以釐清社會互動在語意變遷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

過去對不同語言的語法化研究成果顯示,語意變遷是單向性的,而且是朝向主觀化(subjectification)的方向進行的,變遷的路徑常是由具體變為抽象,由客觀變為主觀,由命題世界(propositional world)到篇章世界(textual world)到表情世界(expressive world)(Traugott 1982,1989; Claudi & Heine 1986)。依據 Traugott(1999)以說話者為核心的理論來看,這種主觀化的趨勢,正是說話者傳遞他想要表達的會話隱涵所產生的必然後果,因為所有語用言談分析的結果都顯示,溝通過程中說話者主觀的態度、想法、情感、價值衡量等訊息,一般都是經由會話隱涵來傳遞的。而這些主觀的隱涵意義,一旦普遍化、制約化之後,就轉為語意成分,也造成語意變遷日趨主觀化的結果。

另一方面,過去對語意變遷的研究,往往侷限在判定由一個階段到另一階段的變化 究竟牽涉何種過程,究竟是隱喻延伸還是換喻聯想。以認知語言理論為基礎的研究,則 往往進而討論人類的概念結構如何投射到語言結構中,並促使語意範疇的轉換延伸得以 體現。但是過程種類的辨認只是變遷現象的描述而非對變遷現象的解釋;而概念結構與 語意結構的映照關係固然提供了語意結構變遷的認知基礎,但基本上卻只解釋了語意變 遷的可能性,並未能真正清楚說明這些認知上的可能性究竟如何得以在語言中實際體現。Traugott(1999)以語用為基礎的語意變遷理論,則清楚地勾勒出語意變遷的動因及實際體現的過程。她能合理地解釋新的意義訊息(通常也就是說話者創新的主觀態度、評價、信念等),如何透過會話隱涵,引導聽者解讀出他的絃外之音;而由於聽者繼而仿效使用,才使得這種新訊息的傳遞方式在語言社會中得以傳布開來,也才能帶動高頻率的使用,成為該項新意義制約化、俗成化的基礎。她的理論,可以說更確立了語用因素和溝通互動過程在語意變遷中的關鍵地位。

# 5. 語意變遷與當代詞彙的多義現象

如前所述,在語意變遷的過程中,當新的語意形成而舊的語意仍同時使用時,語言就呈現多義的現象。換言之,當代詞彙語意所呈現的多義現象,應該即是語用因素帶動語意變遷所留下的歷史痕跡。因此,語意變遷的考量,常可為當代的多義現象提供合理解釋的基礎。

以當代台灣閩南語中豐富的詞彙多義現象為例,有許多語詞所具有的多重語意功能,其間的意義關聯,往往透露出語意演變過程中語用推論運作的痕跡。這種情況,尤其以具有言談連接功能的副詞最為明顯。以副詞「閣」為例,其語意功能是表附加(addition),本來是用以引介同類的語意性質做為順向承接。但是在下列(1)至(6)各例中,「閣」的語意功能卻呈現語意的順向附加(如(1)-(2))、反向的對比(如(3)-(4))、表示驚訝、與預期相反的功能(如(3)-(5)),甚至也做為表反駁的語尾助詞(如(6)):

- (1) 伊乖<u>閣</u>巧。
  - (他乖巧又聰明。)
- (2) 伊大舌<u>閻</u>愛啼。 (他結巴卻又愛說話。)
- (3) 伊無齒<u>閣</u>真賢 ge3 喔。 (他雖然沒有牙齒卻還很會咬呢。)
- (4) 生作遮呢 bai2 <u>閣</u>欲及人去選中國小姐。 (長得這麼醜還想跟人家去選中國小姐。)

- (5) 這<u>閣</u>□ bai2 咧。 (這還不錯呢。)

由上列這些語例可以看出,「閣」的各個用法和詮釋彼此差異極大,若是純粹以共 時的語意觀點進行分析,實在不易找出其間的關聯。但是我們若考量會話隱涵和語用推 論在語意變遷中可能扮演的角色,則不難看出這些語意、語用功能之間的推衍關係。「閣」 本是引介同類性質的順向附加連詞;然而在言談結構中,同類語意性質相繼累積常會有 強調的效果,因此「閣」也在言談中也就逐漸衍而為具有強調的功能連接詞。但是就語 句的訊息價值而言,言談中值得強調的訊息,往往是較為出人意料之外的訊息,因此「閣」 的累積強調效果使得它所引介的語詞衍生出「意料之外」的語用隱涵。例如在例(2)中, 「大舌」與「愛啼」雖然同樣屬於負面的特質,語意上確實是順向的連接,但是有些人 可能會預期:「大舌頭的人應該比較不會愛講話」;換言之,例(2)中的「閣」在某些 情境下已經有可能具有表示對比的話語表徵意義(IIN)。在例(3)與例(4)中,這種表示 對比的語用隱涵可以說已經普遍化了,屬於話語類型意義(GIIN),因為一般人的預期 通常是「沒有牙齒的人應該不會啃東西」、「長得不好看的人不應該去選中國小姐」。 而在例(5)中,「閣」並未連接兩個語意性質,而是僅僅帶起「這個還不錯」一個語句, 標示說話者原本以為「這個可能不太好」。換言之,「閣」在例(5)中表示的對比意 義,已不再依附於上下文前後兩個語句的語意性質之間的對立,而是可以獨立標示它所 帶出的描述與說話者的預期相反,所以應該已經屬於制約化為語意層面的訊息。例(6) 中的「閣」出現於句末,標示語句內容與說者或聽者的預期呈現對立;這顯示「閣」的 對比用法已經伴隨結構的重新分析(structural reanalysis)而語法化,成為表示反駁的語 尾助詞。

上述(1-6)例中「閣」的不同語意與用法,可以由下面(圖二)呈現。而這些不同語意和用法的發展,我們也可以經由「閣」的基本語意(M1)推衍到話語表徵意義(IIN),繼而到話語類型意義(GIIN),再制約化成為語意層面的訊息(M2)的過程中,清楚地解釋其語意變遷的過程。

### (圖二)「閣」的語意變遷和語法化

 順向承接
 → 順向累積
 → 反向對比
 → 與預期相反
 → 反駁

 (連詞)
 (連詞)
 (副詞)
 (語尾助詞)

 (例1)
 (例2)
 (例2、3、4)
 (例5)
 (例6)

 M1
 IIN
 GIIN
 M2
 M3<sup>4</sup>

其次,再以比較句型中所用的「並 (pheng7/peng7)」為例。「並」的本義為動詞, 應與「鄰接」、「相合」有關。但當代的用法卻至少包括如下例 (7-13) 的差異:

- (7) 雙項<u>並</u>列。 (兩樣東西相鄰排列。)
- (8) 伊<u>並</u>無及我講啥啊。 (他並沒有跟我說什麼啊。)
- (9) 毋通<u>並</u> le 壁的。 (不要靠在牆壁上。)
- (10)去提來<u>並</u>看覓。 (去拿來比比看。)
- (11)阮欲按怎及人比<u>並</u>咧? (咱們怎麼跟人家比呢?)
- (12)我一定欲<u>並</u>伊趁卡濟錢。 (我一定要比他賺更多錢。)
- (13)伊<u>並</u>慢的, 我才無愛等伊咧。 (他那麼慢,我才不要等他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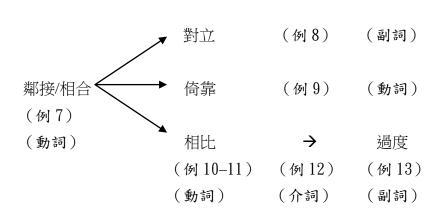
由(7)中表「相鄰」的動詞,到(8)中表對立的副詞,其中的語意變遷顯然是基於說話者主觀判斷的話語表徵意義(IIN)所轉變而來,因為在篇章結構中相鄰對舉的論點,

178

<sup>&</sup>lt;sup>4</sup> 「閣」的第三個語意(M3)的形成應該也牽涉了與 M2 類似的階段,由 IIN 轉為 GIIN,再轉為語意層面的意義。但是我們的語料中的用法似乎都顯示其已然制約化。

有可能是順向附加的,也有可能是彼此對立的;而且這種表示對立的副詞用法,顯然已經過語類型意義(GIIN)的階段,到了制約化的語意結構範疇,成為「並」的詞彙意義。例(9)中的「並」也應是由「相鄰」而推衍出「倚靠」的話語表徵意義(IIN),並且進一步轉變為話語類型意義(GIIN)而來,因為一般人預期的常模是,當人的身體(會移動的物體)和牆壁(固定的物體)併合時,應該是人倚靠著牆面的。「並」的這種及物動詞用法也顯示其語意變遷已經進入制約化的語意結構範疇。而(10)-(12)則顯示「並」的語意由「鄰接」或「相合」轉而變為「相比」;此種「比較」的語意,應是源自「鄰接」或「相合」在特殊情境下的話語表徵意義(IIN),因為有時候我們將兩樣物件放在一起的目的即是要加以比較。(10)-(11)中的語例顯示,「並」用為比較動詞的用法也已經過了語類型意義(GIIN)的階段,並且已轉為制約化的語意屬性。(12)則顯示表比較用法的「並」已經由結構重新分析而成為比較結構中的介詞(或副動詞)。(13)中的「並」更進一步經由語意的主觀化(subjectification),且語法化為副詞,表示「過度」或「非常」的語意;這個語意功能,也應是起於說話者對句中主語的描述性質和一般的常態相比所衍生的話語表徵意義(IIN),歷經反覆使用而普遍化,進而轉變為「並」的新語意。

綜合例(7–13)中「並」所呈現的不同用法,大致可以(圖三)顯示其語意變遷及語法化的不同路徑:



(圖三)「並」的語意變遷與語法化

如(圖三)所示,「並」的多義現象均是從它的基本動詞意義「鄰接/相合」而來。 其原因該是由於「鄰接/相合」的意義在不同的語境中可以推得「對立」、「倚靠」、 「相比」等不同的話語表徵意義,而這些不同的表徵意義經由高頻率的使用而普遍化為 話語類型意義,繼而與結構互動而語法化成為新的語意和用法。與「閣」不同的是,「並」 的語意變遷與語法化顯然是台灣閩南語較為早期發生的變化,因此在當代的語料中已不 見語意變遷初期「並」的話語表徵意義、話語類型意義用法。但是,由當代語言中「並」 的多義現象,我們仍不難推得啟動其語意變遷的原因和演變的過程。

上述「閣」與「並」的多義關係僅是對當代語料的初步觀察,其實際的語意變遷仍有待歷史語料的進一步證實。但可以確定的是,在當代台灣閩南語中,有許多表面上看似不相關聯的用法,其實是同一個詞彙所呈現的多義現象;而其不同語意之間的關聯,唯有從語用的角度切入,探討溝通互動過程中語用隱涵的推論、普遍化、制約化等各種運作,才能獲得完整而合理的分析和解釋。

### 6. 結論

當代語用學和語意變遷理論顯示,語用和語意,並非涇渭分明的,而是彼此互動的。語用因素的導引和運作,往往會使交談中說話者的會話隱涵普遍化,進而制約化,終致語意結構的改變。而歷史上如此的語意變遷,又可能導致當代的詞彙多義現象。因此,語用隱涵的推論和運作,不但是歷史語意變遷的研究中極其重要的面向,在當代的多義現象研究中,也是絕佳的研究利器。尤其是針對如當代台閩語等缺乏一致化書面紀錄的語言,由於語詞的字型常未必能保持歷史演變的痕跡,因此對於一詞多義現象的判定,往往並非從表面現象即可清楚觀察判斷。所以在當代的語料研究中,也應該要考量語用因素的運作,並進一步參照歷史語料中所呈現的語意變遷過程做為佐證,才能獲致較為完整正確的分析和解釋。

# 參考文獻

- Blank, Andreas and Peter Koch, eds. 1999. *Historical Semantics and Condition*.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 Claudi, Ulrike, and Bernd Heine. 1986. On the metaphorical base of grammar. *Studies in Language* 10:297–335.
- Geeraerts, Dirk. 1997. Diachronic Prototype Semantics: A Contribution to Historical Lexicolog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Grice, Paul. 1989[1975]. Logic and conversation. *Studies in the Way of Words* 22–40.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orn, Laurence R. 1984. Toward a new taxonomy for pragmatic inference: Q-based and R-based implicature. *Form, and Use in Context Linguistics Applications*, ed. by Deborah Schiffrin Meaning, GURT 84:11–42. Washington, D.C.: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 Levinson, Stephen C. 1983. *Pragma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 1987. Minimization and conversation inference. *The Pragmatic Perspective*, ed. by M. Papi and J. Verschueren, 61–129. Amsterdam: Benjamins.
- ——. 1995. Three levels of meaning. *Grammar and Meaning: Essays in Honor of Sir John Lyons*, ed. by F. R. Paulmer, 90–115.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 2000. *Presumtive Meanings: The Theory of Generalize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a Bradford Book.
- Lyons, John. 1977. Semantics. 2 vols. Cambridge, UK: CUP.
- Morgan, J. L. 1978. Two types of conventions in indirect speech acts. *Syntax and Semantics, Vol. 9: Pragmatics*, ed. by Peter Cole, 261–280.
- Sweetser, Eve E. 1990. From Etymology to Pragmatics: Metaphorical and Cultural Aspects of Semantic Structure.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raugott, Elizabeth Closs. 1982. From prepositional to textual and expressive meanings: Some semantic–pragmatic aspects of grammaticalization. *Perspective on Historical Linguistics*, ed. by Winfred P. Lehmann and Yakov Malkiel, 345–272. Amsterdam: Benjamins.
- ———. 1989. On the rise of epistemic meanings in English: An example of subjectification

in semantic change. Language 57:33-65.

Traugott, Elizabeth Closs and Ekkehard Konig. 1991. The semantics–pragmatics of grammaticalization revisited. *Approaches to Grammaticalization*, Vol. I, ed. by Elizabeth Closs Traugott and Bernd Heine, 189–218. Amsterdam: Benjamins.

——. 1999. The role of pragmatics in semantic change. *Pragmatics in 1998: Selected Papers from the 6th International Pragmatics Conference*, Vol. II, ed. by Jef Verschueren, 93–102. Antwerp: International Pragmatics Association.

李櫻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t22043@cc.ntnu.edu.tw

# Pragmatic Inferencing and Semantic Change: Some Examples from Taiwanese Southern Min

#### Ing Cherry LI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This paper explicates the intimate relation between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as well as the significant role that pragmatic inferencing plays in semantic change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t is pointed out, mainly based on Levinson's (1995, 2000) Neo-Gricean Theory of Implicature and Traugott's (1999) Invited Inferencing Theory of Semantic Changes, that the complicated polysemy often observed in synchronic data is best captured if new meaning is viewed as first arising from invited inferences (or specific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s), later developed into generalized invited inferences (or generalize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 through frequent use, and finally conventionalized as coded (or semantic) meaning. This path of semantic change is proposed to characterize the multiple functions of the polysemous adverbs  $koh(\boxed{3})$  and  $pheng/peng(\boxed{1})$  in Taiwanese Southern Min, both cases exhibiting an obvious escalation of the speaker's subjective belief and attitude.

Key words: <u>pragmatic inference</u>, <u>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u>, <u>polysemy</u>,

Taiwanese Southern Min, grammaticalization, semantic change